纪委2020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

一、基本情况

纪委部门2020年度预算安排的专项项目10个，专项资金为296.18万元，全年执行数为291.2万元，执行率98.32%。无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资金和省级预算安排资金项目，2020年度绩效评价二级指标39个，三级指标50个，评价得分均为100分。

二、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

（一）绩效评价目的。

通过对年度项目和预算执行情况、资金使用情况、组织管理情况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的梳理，评价资金是否达到预期目标、资金管理是否规范、资金使用是否有效，及时总结经验、完善资金和项目管理，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

（二）绩效评价指标及标准

围绕评价内容，逐项研究确定评价指标，将最能体现绩效结果和影响绩效实现程度的核心指标纳入评价体系。

（三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

1. 前期准备

按照丰润区财政局《关于做好2020年区级部门单位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》（丰财发【2021】9号）文件要求，委领导高度重视，组织召开专题会议对我单位2020年财政专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研究测评，通过相关制度、文件、办法进行整理分析，研工作方案。

1. 组织实施

按照区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要求，成立了绩效考评小组，区纪委副书记（分管常务工作）、监委副主任马志强任组长，纪委常委孙长泰任副组长，办公室人员为组员。严格执行国家、省、市、区有关政策，制定了项目专项资金使用办法和绩效评价工作方案。认真收集、整理了专项资金来源和使用情况等资料后，完成自评工作。纪委部门项目资金10项，共涉及预算资金296.18万元，绩效自评覆盖率达到100%。

三、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

**（一）部门全部项目评价指标优良率**

项目评价指标总共39个，其中评价得分为满分的39个，满分率100%。

**（二）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**

纪委部门2020年度预算安排的专项项目10个，专项资金为296.18万元，全年执行数为291.2万元，执行率98.32%。

1. 绩效评价指标分析

（一）项目决策情况。纪委部门2020年度预算安排的专项项目10个，专项资金为296.18万元，全年执行数为291.2万元，执行率98.32%，执行率达100%的专项有8个，项目执行率达到要求。

（二）项目过程情况。项目开展过程中，严格按照财务规范使用各项资金，严格履行财务程序。

（三）项目产出情况。30个产出指标均达到预期目标。

（四）项目效益情况。10个效果指标均达到预期目标。

五、主要经验及做法、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

本年度绩效目标全部按时完成。区纪委将继续以人民为中心，以群众满意为目标，为全区监督执纪问责工作有效开展提供坚强保障，为营造良好的政治生态环境作出最大的贡献。

六、有关建议

一是加强组织领导。要加强对项目工作的全面领导，便于及时发现项目运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并加以改进。二是专款专用。严格按项目规范要求，做到专款专用，确保项目工作顺利开展。三是加强监督。对日常工作加强规范和监督，防止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出现偏差。

中共唐山市丰润区纪委

2020年3月18日